

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記錄表

科 實驗室名稱：

檢查時間： 年 月份

檢 查 項 目		檢查日期 (月、日)				糾 正 或 應 改 進 事 項
工作場所地面	1.建築物之工作室，其樓地板至天花板淨高是否在 2.1 米以上。					← 檢查結果勾選處
	2.安全門、安全梯是否依法規規定辦理，且應有明顯標誌。					
	3.室內主要人行道是否大於一公尺					
	4.設備間之通道是否大於 0.8 公尺。					
	5.室內照明是否充足。					
	6.緊急避難出口或通道是否維持暢通。					
化學藥品櫃	1.化學品是否有標示。					
	2.揮發性氣體是否置於通風櫃內。					
	3.櫃內化學品是否有洩漏情形。					
洗眼器及淋浴設備	1.洗眼器及淋浴設備是否距危害點 30 米內。					
	2.洗眼器是否定期測試。					
	3.淋浴設備是否定期測試。					
	4.是否有明顯標示。					
消防設備	1.滅火器是否配置，並給予明顯標示。					
	2.緊急照明系統是否良好。					
	3.滅火器是否定期更新。					
	4.緊急疏散標示是否清楚。					
防護器具	1.安全衛生防護具是否足夠。					
	2.防護具是否超過使用期限。					
緊急應變	1.是否有完整緊急應變計畫。					
	2.處理緊急應變，人員責任是否明確。					

注意事項：1.檢查結果正常打「v」，不良者打「x」。
 2.檢查結果不良者，請將不良之事實及應糾正事項記述於「糾正或應改善事項」欄並註明改善期限。
 3.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本校各實驗室自動檢查頻率為每週一次。

檢查人員：
(技士、佐)

科主任：
實習組長：

實習主任：